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809 公司简称:豪能股份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16,348,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4,904,460.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86,539,28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302,887,480股。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豪能股份	60380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凡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二路288号	
电话	028-86216886	
电子信箱	bgs@cdhntec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航空零部件的精密制造,具体如下:

1、汽车零部件业务

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主要为汽车传动系统相关产品,包括同步器和差速器两大总成系统,此外还涉及DCT双离合器零件和轨道交通传动系统零件。产品主要应用于燃油汽车和新能源汽车,覆盖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车辆和轨道交通系统。产品主要配套车系有:奔驰、宝马、奥迪、大众、通用、雷诺、福特、丰田、上汽、一汽、吉利、比亚迪、长安、长城、重汽、陕汽、东风商用等。

公司同步器系统产品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占公司业务的主导地位,主要产品包括同步器齿环(铜质同步环、冲压钢环、精锻钢环、中间环)、齿毂、齿套、结合齿、同步器总成等。

离合器和差速器系统产品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方向,其中DCT双离合器系统零件主要产品为双离合变速器(DCT)用支撑及主轮毂,该产品主要配套欧洲奔驰、宝马和雷诺等车型;差速器系统主要产品为行星齿轮、半轴齿轮、差速器壳体等,目前已具备自主设计、同步开发和生产制造的能力,该业务处于高速成长阶段,是公司未来最重要的核心业务之一;轨道交通系统主要产品是高铁齿轮箱用迷宫密封环,同时该产品还用于商用车缓速器、石油钻采、化工以及核工业领域,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新尝试。

2、航空零部件业务

公司航空零部件业务主要包括航空结构件、标准件、材料试验件的精密加工;航空有色钣金和黑色钣金加工;模具、夹具的设计及成套制造;飞机外场加改装服务。产品包括飞机机头、机身、机翼、尾段等各部位相关零部件,主要应用于各型军用及民用飞机(ARJ21、C919、A320、波音、空客等)。

(二)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模式主要分为采购、生产、销售3个环节:

1、汽车零部件业务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由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向供应商采购,质量部负责原材料质量控制。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级制度,与重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保障了原材料供应。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的具体需求进行定量生产,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制造部根据销售部的月度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公司严格按照生产控制程序和质量控制体系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为直接面向整车厂或主机厂进行销售,根据客户订单将相关产品配送到指定仓库,公司开具发票后客户按照一定周期滚动付款。

公司在整车厂或主机厂所在地附近设立中转仓库,或使用客户指定的中转仓库,并按照客户要求对中转仓库实行安全库存管理,保证库存商品数量不低于最低安全保障量。客户根据自身生产需要从中转仓库领用产品,公司与客户定期(通常为每月)对领用的数量进行核对并确认,公司根据双方确认的商品名称、数量及金额确认销售收入并开具销售发票。

2、航空零部件业务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由客户提供原材料,采用来料加工模式,其他少量生产用原材料及辅料直接在市场上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按客户提供的原材料、图纸、交付进度计划等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在客户要求的时间内生产完成后进行产品交付。

(三)行业情况说明

1、汽车零部件业务

(1)全球汽车行业概况

汽车行业是资金密集、技术密集和劳动密集的现代化产业,具有明显的规模效应,已发展成为世界上规模最大的重要产业之一。由于汽车行业具有产业关联度高、涉及面广、技术要求高、综合性强、零部件数量多、附加值大等特点,所以对工业结构升级和相关产业发展有很强的带动作用。全球汽车工业目前已经步入成熟期,总体产量和销量将保持平稳发展。

(2)中国汽车产业概况

我国汽车工业准确把握住全球分工体系的确立、汽车制造产业的转移这一机遇实现跨越式发展,已成为全球汽车工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国内汽车企业在与国外优秀企业的合作中不断得到历练,积累了强大的汽车生产能力与经验,逐步实现由汽车生产大国向汽车产业强国的转变,成为推动我国汽车产业发展的中坚力量。

报告期内,中美经贸摩擦以及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给我国汽车行业带来了严峻的考验,但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国内取得抗击疫情重大战略成果,迅速恢复了经济活力和动能。伴随国家和地方促进汽车消费政策的持续带动,汽车市场恢复良好。根据中国工信部统计数据,2020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522.5万辆和2,531.1万辆,同比分别下降2%和1.9%。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1,999.4万辆和2,017.8万辆,同比分别下降6.5%和6%;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523.1万辆和513.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0%和18.7%;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36.6万辆和136.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7.5%和10.9%。

(3)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汽车零部件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与汽车工业的发展相互促进、共同发展。随着汽车技术的进步、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整车制造企业逐步由传统的垂直一体化的生产模式向以整车设计、开发、生产为核心的专业化模式转变。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通过技术引进与创新、降低成本、改善工艺、提升品质等方式获得迅速发展,逐渐成为整车生产企业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部分企业通过与国际知名汽车公司和零部件公司采用技术合作等方式主动参与全球竞争,并逐渐融入全球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

(4)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地位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综合竞争优势,已在整车厂和主机厂中确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发展成为国内少数能同时为欧系、美系、日系及自主品牌配套的零部件供应商,是麦格纳战略合作伙伴、大众(中国)A级供应商、上汽变速器A级供应商、采埃孚优秀供应商,陕西法士特优秀供应商、中国重汽优秀供应商,通过了福特Q1体系认证等。

2、航空零部件业务

(1)中国航空行业概况

航空产业在我国发展起步较晚,但是经过多年发展,已经成为具有战略性、综合性、高技术、高投入、高风险、高回报的新兴企业,是我国综合国力的标志之一,已经形成了良性发展的产业链,不仅能够体现国家利益,而且也是加强和巩固国防的重要基础,对于国家安全与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不断增强和国家战略的调整,当前我国航空工业投入稳步增长,同时随着国家一系列支持政策的出台与实施,深化推动军民融合以及“十四五”规划布局,将极大地推动我国航空产业的发展。

(2)公司在航空零部件行业的竞争地位

公司在航空零部件行业业务单元丰富,在加工质量、交货周期、服务响应速度等方面均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2019年、2020连续2年荣获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优秀供应商”荣誉。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3,284,779,663.54	2,475,113,143.11	32.71	2,440,895,867.85
营业收入	1,170,791,355.23	927,702,487.88	26.20	930,241,25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790,738.18	121,981,115.41	44.93	160,979,41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144,206.49	103,715,741.54	52.48	149,939,19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0,098,076.45	1,587,560,378.27	9.61	1,540,248,26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541,823.70	235,222,642.74	10.34	310,290,33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56	0.5834	44.94	0.77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83	0.5834	43.69	0.7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5	7.83	增加2.82个百分点	10.7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15,528,764.43	270,122,857.56	307,665,084.76	377,474,64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70,804.09	41,393,331.39	57,059,397.02	38,467,20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748,027.37	33,171,988.62	53,640,714.36	34,583,47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17,992.94	15,828,107.26	61,361,842.63	90,733,880.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向朝东		39,200,000	18.1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应超		14,896,000	6.89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向星星		14,602,000	6.75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杜庭强	36,500	10,248,100	4.74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向朝明		7,840,000	3.6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应一城	7,389,612	7,389,612	3.4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勇	250,000	6,219,320	2.87	25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燕	150,000	6,214,100	2.87	15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贾登海		3,920,000	1.8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3,393,147	3,393,147	1.57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向朝东与徐应超为舅甥关系、向朝东与向星星为父女关系、向朝东与杜庭强为舅甥关系、向朝东与向朝明为兄弟关系;向朝东、徐应超、向星星、杜庭强、向朝明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170,791,355.23元,同比增加26.20%;营业成本759,785,340.19元,同比增加18.01%;净利润192,829,849.89元,同比增加51.61%,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6,790,738.18元,同比增加44.93%;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9,541,823.70元,同比增加10.34%。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机械”)、重庆豪能兴富同步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豪能”)、泸州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豪能”)、成都昊铁强航空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铁强”)4家二级子公司,以及昊铁强下属子公司成都恒翼升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翼升”)、重庆豪能下属子公司重庆青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竹机械”)2家三级子公司。

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短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向朝东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公司2020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拟定公司2020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16,348,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4,904,460.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86,539,28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302,887,48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0,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仅由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0万元的担保。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确认和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合理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确定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授权管理层参照市场价格与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2020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和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内容,拟对本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16,348,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4,904,460.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86,539,28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302,887,480股。

根据上述内容,公司按照《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拟对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董办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634.82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888.748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634.82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0,888.7480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的,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的,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八十二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二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上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为设置高于《证券法》规定的持股比例等障碍而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依照前款规定征集股东权利的,征集人应当披露征集文件,公司应当予以配合。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贷款、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一)董事会有权对公司下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者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银行贷款、财产抵押或质押、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等事项作出决议。公司上述交易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必须报经董事会批准: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一)董事会有权对公司下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者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财产抵押或质押、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等事项作出决议。公司上述交易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必须报经董事会批准: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原《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修改后的《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4月修订)将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现行的《公司章程》将同时废止。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最终修改内容以工商主管部门登记备案为准。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1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二路288号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8日

至2021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确定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4.01	向朝东	√
14.02	向星星	√
14.03	张勇	√
14.04	杨燕	√
14.05	扶平	√
14.06	向朝明	√
15.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5.01	余海宗	√
15.02	时玉宝	√
15.03	余丽霞	√
16.00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张诚	√
16.02	莫瑶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7、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9、14、15、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09	豪能股份	2021/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时间

2021年5月13日上午9:00 -11:30,下午13:00 -17:00

(二)登记地点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二路288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登记的:须提供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登记的:须提供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署的《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本人登记的:须出具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登记的:须出具股东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3. 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2021年5月13日17:00 前送达至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上述登记所需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参会股东(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二路288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610100

电话:028-86216886

传真:028-86216888

联系人:吴琳琳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8	关于确定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向朝东			
14.02	向星星			
14.03	张勇			
14.04	杨燕			
14.05	扶平			
14.06	向朝明			
15.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余海宗			
15.02	时玉宝			
15.03	余丽霞			
16.00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6.01	张诚			
16.02	莫瑶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